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玉清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潘席龙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任期届满，并已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提名汤火箭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选举。

##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清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成都市金堂兴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清算方案，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推进后续相关程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将于2026年9月30日下午14:30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 附件：汤火箭先生简历

汤火箭，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年生，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务处处长，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四川省诉讼法学会副会长，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团顾问，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高投产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上述任职情况外，汤火箭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汤火箭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培训证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要求。